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作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核查，并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

截至2022年6月30日，除了广州广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以及云融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保理授信额度，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均为经营性资金往来，价格公允，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与广州广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交易，已收到本金20,000万元，支付保证金600万元，归还本金10,678.82万元，支付利息1,110.29万元，支付手续费480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保理融资申请人已使用云融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提供的保理授信额度181.77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安广源检测评价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云融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支付利息6.33万元。

二、公司对外担保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发生额合计 5,800 万元，均系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2,189 万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均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等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避免违规担保，保证公司资产安全；无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独立董事：

梁彤纓

李卫宁

周 新

2022 年 8 月 17 日